

# 北京市石景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石经信局〔2024〕93号

## 关于印发《石景山区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企业 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促进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，现印发《石景山区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请遵照执行。

石景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4年11月25日



# 石景山区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的 若干措施

为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“构建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机制”的决策部署，落实《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43号）要求，发挥专精特新企业在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作用，进一步加快我区专精特新企业高质量发展，制定以下措施。

## 一、激励企业典型示范引领

经认定，对获得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的企业，给予3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对获得北京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称号的企业，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励；对获得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称号的企业，给予80万元一次性奖励，晋级享受差额奖励。对获得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称号的企业，给予100万元一次性奖励。以上奖励单个企业不重复享受。

## 二、优化企业公共服务网络

对获得市级资金支持的专精特新服务站、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、专精特新特色园区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等服务载体称号的运营管理主体，按照市级支持资金30%比例予以补助，最高100万元。支持相关服务载体向专精特新企业提供服务。

### **三、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**

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参与产业链关键共性技术研发。聚焦专精特新企业技术研发“卡点”“堵点”问题，引导高校、科研院所与专精特新企业精准对接，充分利用存量专利盘活系统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赋智。支持专精特新企业持续开展高质量知识产权创造工作，引导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知识产权培训、信息分析、信息预警和产业发展咨询等服务。

### **四、加大企业信贷支持力度**

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面向专精特新企业持续开发特色产品，增加信用贷款、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及中长期贷款投放。引导金融机构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更丰富、利率更低的信用类贷款产品。引导保险机构面向专精特新企业开发研发费用损失、数字资产、出口信用等保险产品。引导银行、担保、评估、保险等专业机构单独或组合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。

### **五、拓宽企业直接融资渠道**

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快速申报专精特新专板、北京证券交易所，充分利用市区两级政府投资基金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。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在国内外主要交易所上市。

### **六、深化企业数智转型升级**

聚焦细分领域，加强数字化赋能供给，通过技术指导、场景开放等方式带动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转型。鼓励专精特新企业从小切口、实场景出发，使用大模型开发商业化应用，支持

企业开展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探索和落地实践。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建设，鼓励专精特新企业进行数据资产登记、开展数据交易和数据资产入表。鼓励数据服务商向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用数解决方案和数据服务包，培育一批数据要素企业。

## **七、促进企业融通发展共赢**

围绕未来信息、未来健康、未来制造、未来空间等领域，引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，构建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的生态体系。深化中小企业与大企业市场、技术、人才对接。开展大企业“发榜”中小企业“揭榜”工作，征集大企业技术创新需求，组织专精特新企业“揭榜”攻关。

## **八、鼓励企业人才引进培育**

梳理专精特新企业人才需求，支持高校、职业院校围绕产业需求开展产学研合作交流。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引进“高层次、急需紧缺、特殊特艺”人才。支持专精特新企业邀请外国专家来华交流合作。积极推荐评定“景贤人才”，为其在子女教育、医疗健康、住房保障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。

## **九、加强企业合法权益保障**

持续推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，依靠法治化手段、制度化措施预防和遏制新增拖欠，完善防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。深化风险分类结果在监管中的运用，对信用风险低的专精特新企业合理降低市场监管抽查比例和频次。

## **十、完善企业精准服务体系**

优化中小企业培育与服务监测体系，定期追踪专精特新企业运行、发展态势、发展诉求，为专精特新企业做好服务，推动一批“小巨人”企业成长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“独角兽”企业。鼓励专精特新企业参与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、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等重点国际性展会，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国际化发展。

本措施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解释。